

乔阿姨在马路上捡到一个钱包

发现里面有多张银行卡和身份证

竟起了贪念

“想着试试看能不能取点钱自己花”

多次尝试密码取款后

竟成功取走7000元

近日，经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检察院

提起公诉

法院审理后对乔阿姨作出判决

“是的，这个戴帽子的是我”

面对监控中的铁证

乔阿姨承认自己就是

那个ATM机前取款的人

“钱包里有身份证

还有很多张银行卡

我心想这个人肯定很有钱”

2022年10月的一天

乔阿姨在马路上捡到一个钱包

她左看右看发现没人注意到



虹口检察院审查认为

乔阿姨冒用他人信用卡

进行信用卡诈骗活动

数额较大

其行为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第一百九十六条第一款第三项

应以信用卡诈骗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由于乔阿姨已向失主道歉及退赔

近日，法院以信用卡诈骗罪

判处乔阿姨拘役

适用缓刑，并处罚金2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及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

捡到他人信用卡并使用

属于冒用他人信用卡的情形

认定为信用卡诈骗罪

如果是窃取他人信用卡并使用

认定为盗窃罪

检察官提醒

银行卡设密码

不要简单使用身份证信息

以免被轻易试出密码

遭受财产损失

而像乔阿姨这样

为贪小便宜取走他人卡中钱款

最终不仅要退赃退赔

还要受到法律的惩罚

转自 | 虹口检察

来源： 人民网